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文件

青教〔2025〕51 号

关于公布耿艳玲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教育系统各单位，局机关各科室:

根据青委〔2025〕34 号文件精神，现将耿艳玲等同志的职务任免情况公布如下:

耿艳玲同志任上海市青浦高级中学副校长;

徐建英同志任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学院副院长（副处级、试用期一年）;

马书生同志任上海市朱家角中学副校长（副处级、试用期一年）。

以上职务任免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5 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

2025 年 5 月 14 日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办公室　　2025 年 5 月 19 日印发